

新聞公報

2017年5月15日

完成的調查

財務匯報局於 2017 年 5 月 11 日採納了一份關於審計一家上市實體截至 2011 年 5 月 31 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2011 年財務報表**）的調查報告。

審計調查委員會（**調查委員會**）發現核數師於審計 2011 年財務報表中涉及 (i) 被列為可供出售投資的非上市股權投資的確認，披露和減值測試，以及 (ii) 確認某些銷售交易的收入事項時，沒有或忽略遵守、維持或以其他方式應用若干專業標準。

財務匯報局已將調查報告轉介香港會計師公會，以決定是否需要採取任何紀律處分。

財務匯報局於 2014 年 5 月 8 日指示調查委員會對 2011 年財務報表的審計展開調查。於 2015 年 11 月 5 日，財務匯報局在接獲另一宗投訴後決定擴大調查範圍。

根據調查結果，調查委員會發現以下審計不當行為：

(i) 非上市股權投資

海外投資辦事處拒絕上市實體購買一非上市股權投資及該被投資者收購某些資產的申請。核數師沒有根據 Hong Kong Standard on Auditing (**HKSA**) 250 (Clarified) *Consideration of Laws and Regulations in an Audit of Financial Statements* 第 18、19、20 及 27 段，及 HKSA 500 (Clarified) *Audit Evidence* (**HKSA 500**) 第 11 段的規定，(a) 考慮相關的法律法規，執行額外的審計程序，以解決所獲取的不一致的證據，(b) 評估因海外投資辦事處之決定而可能產生的影響，以及 (c) 評估 2011 年財務報表內缺乏披露相關事項的影響及其審計意見的適當性。

核數師沒有根據 HKSA 200 (Clarified) *Overall Objectives of the Independent Auditor and the Conduct of an Audit in Accordance with Hong Kong Standards on Auditing* 第 15 段；HKSA 500 第 6、8、11 及 A48 段，HKSA 540 (Clarified) *Auditing Accounting Estimates, Including Fair Value Accounting Estimates, and Related Disclosures* 第 18 段；HKSA 620 (Clarified) *Using the Work of an Auditor's Expert* 第 12 及 A35 段；HKSA 700 (Clarified) *Forming an Opinion and Reporting on Financial Statements* 第 12 及 13 段的規定，對有關股權投資減值評估的估值執行或充分執行審計程序以獲取足夠及適當的證據，並考慮審計意見的適當性。核數師也沒有根據 HKSA 230 (Clarified) *Audit Documentation* 第 8 段的規定，準備足夠的審計紀錄文件。

(ii) 收入的確認

核數師沒有根據 HKSA 500 第 6 段的規定，在確認某些銷售交易的收入時，考慮及評估銷售協議中的換貨權條款。

基於上述分析，調查委員會發現審計質量控制覆核人員沒有完全符合 HKSA 220 (Clarified) *Quality Control for an Audit of Financial Statements* 第 20、21 及 25 段的要求，執行審計質量控制覆核工作。

調查委員會還發現，項目合夥人和審計質量控制覆核人員沒有完全符合 Code of Ethics for Professional Accountants 第 130.1 條的規定，因他們沒有根據適用專業及技術標準盡職地執行有關的審計工作。

財務匯報局於 2017 年 5 月 11 日採納調查委員會就調查結果擬備的調查報告，並將調查報告轉介香港會計師公會，以決定是否需要採取任何紀律處分。有關人士的身份不作披露，有待有關當局完成由本調查可能引致的紀律處分。

調查委員會的主席為財務匯報局的行政總裁，成員則為財務匯報局的全職職員。

— 完 —

編輯垂注

關於財務匯報局

財務匯報局是根據《財務匯報局條例》於 2006 年 12 月成立的法定組織。財務匯報局的職責是就有關上市公司可能在審計及匯報方面的不當行為展開獨立調查，及就上市公司可能沒有遵從會計規定的事宜展開查訊。財務匯報局由 11 位成員組成，他們來自不同的專業，而包括主席在內的大部分成員均為業外人士。如欲查詢更多資料，歡迎瀏覽 www.frc.org.hk。

傳媒查詢

財務匯報局

機構傳訊經理

黎韻琪

電話：(852) 2236 6025

傳真：(852) 2810 6320

電郵：esther.lai@frc.org.hk